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
DONGYU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

年報 09

目錄

主席報告書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	10
董事會報告	14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25
獨立核數師報告	31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32
綜合財務狀況表	33
綜合權益變動表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	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五年財務概要	82
公司資料	84

主席報告書

源於美國次級債務危機的國際金融危機在2009年致使全球經濟陷入二戰後最嚴重衰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亦經歷了新世紀以來經濟發展最為困難的一年。世界各國相繼出台力度空前的經濟刺激政策並取得顯著成效，全球經濟自2009年3月底從谷底反彈，並逐漸步入恢復。中國政府亦及時出台一攬子方案，包括四萬億人民幣刺激經濟計劃，以致在全球金融危機下，中國經濟的基本面未有改變。在此背景下，東岳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集團管理團隊和全體員工開源節流，取得令人滿意的業績。

憑藉本集團自身的努力及在行業中的龍頭地位，2009年度在金融危機的背景下，本集團取得良好業績，本集團營業額3,544,447,000元人民幣，較2008年降低10.54%；但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65,303,000元人民幣，較2008年增長36.90%，2009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8元。

2009年度，本集團的科技創新特別是離子膜研發取得重大突破，引起社會各界的高度關注。本集團所從事的有機氟和有機硅屬新材料產業，在「轉方式、調結構」中被國家和山東省列為產業振興規劃和科技振興規劃，成為鼓勵大力發展的戰略性新興產業。於回顧年度9月，本集團歷時八年科研攻關開發的氯鹼離子膜成功試產，打破了國外數十年的技術壟斷，此項科研成果對國家產業安全和

氯鹼產業健康發展及本集團的產業結構調整和優化都具有重要意義。本集團也由此而掌握了有機氟聚合物的最頂尖技術並開關了一個新的產業。

於回顧年度，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胡錦濤，國務院總理溫家寶分別視察本集團，對本集團的科技創新和自主研發取得的成果給予了高度評價，使本集團的社會影響力和市場品牌影響力得到空前提升。本集團還獲得「改革開放30年山東省功勳企業」、「新中國60年山東百家領袖品牌」、「中國化工行業企業文化先進單位」等殊榮。

回顧2009年，於第一季度，受金融危機的影響，本集團的盈利空間被極度壓縮，從第二季度開始有所好轉，受益於中國政府推出的經濟刺激計劃及「家電下鄉」政策的大力推廣，本集團的製冷劑、高分子及有機硅產品市場需求均步入恢復，部分主要產品出現供不應求的狀況。面對金融危機的嚴峻考驗，本集團採取了練內功降成本提升自身競爭力的果斷行動，全方位進行市場、技術、管理、節能減排挖潛，並取得成效，本集團在技術進步、管理提升、市場競爭力提升方面收穫明顯，從而替本集團帶來良好的經營業績。

2009年本集團擴建多個項目以提升生產鏈的一體化、產品的市場競爭力和市場佔有率：

主席報告書

每年6萬噸產能甲烷氯化物擴建項目

受國際市場上氯仿產能減產及停產的影響，作為HCFC22製冷劑主要原料的氯仿供應一度吃緊，價格也隨之上升，由於預計到此狀況短時間內不會有大的改善，本集團2009年開始投資擴建6萬噸甲烷氯化物生產規模，以保障製冷劑主要原料氯仿的穩定供應。擴建的生產裝置預計將於2010年5月底建成。

每年7,300噸產能高性能PTFE項目

在含氟聚合物產品領域，國內在低端產品方面供應充足，但在高端產品方面卻是基本上處於空白，本公司擬生產的高端PTFE樹脂的性能和品質達到國際先進水準並獲得相關科技部門的鑒定，主要應用於電子、化工、機械、建築、汽車行業的各種電器護套、防腐管材、電線電纜包複密封材料，通訊和IT產業，軍用服裝，玻纖漆布及特定塗料等高新技術領域，國內需求強勁，每年需要大量進口以滿足國內市場需求，其市場價格一般比同類的低端產品高50%以上。

由於本集團在PTFE高端產品開發上取得突破，本集團投資建設7,300噸高性能PTFE項目，可緩解國內高端PTFE樹脂供不應求的矛盾，替代進口產品，提高本集團在國內外市場上的競爭力。該項目預計於2010年8月底建成。

每年10萬噸產能有機硅單體擴建項目及有機硅深加工項目

受金融危機影響而暫緩建設的10萬噸有機硅項目也因為市場的復蘇而在2009年底開始恢復建設，該項目的實施可使本集團的有機硅產品實現規模效應，降低單位產品成本，該項目將於2010年底前建成投產；為了增強有機硅產品的市場風險抵禦能力，本集團新建了15,000噸硅橡膠生產線，增加了本集團有機硅單體的自加工能力，豐富產品品種。

2010年是機遇和挑戰並存的一年，從目前來看，金融危機的影響在逐漸縮小，經濟復蘇，市場需求逐漸恢復。

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將保持謹慎態度把「謹慎經營，防範風險」作為2010年經營的基本策略。本集團將採取多項措施以提升競爭優勢及鞏固市場領先地位：

一是要加快產業調整和升級

從技術研發、項目、公共配套入手進行結構調整和結構升級，做到高效益、可持續發展，走綠色環保和低碳經濟之路。通過結構調整，實現本集團產品的高技術含量，高附加值和高效益。加快綠色環保製冷劑的研發和市場的推廣；加快氟聚合物的產

主席報告書

業升級，使自主研發的高品質、高附加值的高性能含氟聚合物產品投入生產；做好有機硅下游深加工產品的研發。

二是促進離子膜的市場化進程，打造一個含氟功能膜的技術研發和生產基地

氯鹼工業是我國化學工業基礎產業之一，當前氯鹼工業主要採用離子膜法工藝，佔國內總產能的70%以上，其餘部分為即將淘汰的落後工藝。離子膜法氯鹼工藝是當前世界上最先進的工藝技術，其核心組件是全氟離子膜，而全氟離子膜的生產技術壟斷在少數幾個外國企業手中，我國氯鹼工業需要的離子膜100%依賴進口，嚴重影響了我國氯鹼工業的健康發展。由於離子膜對國家產業安全的戰略意義，政府自「六五」開始立項研發，多家科研機構、大專院校和數十家國營企業進行攻關，取得了一些成果但始終沒有突破。經歷了30年幾代人的艱苦努力，通過產學研結合模式，最終本集團在國家科技管理部門的支援下攻克了全部核心技術，成功進行了產業化裝置試產。本集團將積極推進離子膜市場化。同時發揮研發團隊和研發平台優勢，繼續有關含氟高分子材料的研發，實現產業鏈的價值延伸。

三是積極推進新型製冷劑，特別是東岳**DYR-3**新型環保製冷劑的應用推廣，加快東岳綠色環保製冷劑在中國本土對國外同類產品的替代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於過去一年內不斷支持本集團發展之客戶，合作夥伴、股東、管理層及員工表示衷心感謝。

主席

張建宏

中國，2010年4月15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業績摘要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人民幣約3,544,447,000元的收益，較去年下降10.54%。毛利率為14.68%(2008年：17.06%)。年內，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131,173,000元(2008年：人民幣131,589,000元)，淨溢利約為人民幣153,969,000元(2008年：人民幣138,378,000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65,303,000元(2008年：人民幣120,747,000元)，較去年上漲36.90%。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8元(2008年：人民幣0.06元)。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付2009年末期股息每股0.035港元(2008年：0.025港元)予2010年5月26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預期股息派付日期為2010年6月23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分類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分部分類的收益及業績的比較載列如下：

呈報分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益 (人民幣千元)	業績 (人民幣千元)	經營溢利率 %	收益 (人民幣千元)	業績 (人民幣千元)	經營溢利率 %
製冷劑	2,794,177	189,262	6.77	3,210,042	253,309	7.89
高分子材料	666,793	62,770	9.41	745,988	54,449	7.30
有機硅	419,107	2,791	0.67	430,514	6,527	1.52
其他	67,997	814	1.20	97,246	7,671	7.89
	3,948,074	255,637	6.47	4,483,790	321,956	7.18
減：分部間銷售	(403,627)	—	—	(521,631)	—	—
綜合	3,544,447	255,637	7.21	3,962,159	321,956	8.13

收益及業績分析

於回顧年度內，製冷劑分部仍然為收益的最大貢獻者，約佔67.44%（剔除分部間銷售），收益較去年的人人民幣3,210,042,000元下降12.96%至人民幣2,794,177,000元。這主要由於本集團兩大製冷劑產品HCFC22及HFC134a銷售金額下降，以及本集團在此分部的副產品二氯甲烷及燒鹼銷售金額下跌所致。於年內，由於製冷劑需求萎縮，製冷劑之銷售數量及銷售價格跟2008年比較均普遍顯著下跌。

年內，高分子材料分部的收益較2008年的人人民幣745,988,000元下降10.62%至人民幣666,793,000元。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之最大高分子材料產品PTFE銷售金額下降所致。

有機硅分部方面，收益由去年的人人民幣430,514,000元下降2.65%至人民幣419,107,000元，所佔本集團收益比例由去年的10.87%上升至本年度的11.82%。相對其他分部而言，有機硅分部下跌之幅度不大，此點反映出有機硅業務之巨大市場潛力。

經營溢利率方面，本集團綜合的分部經營溢利率為7.21%（2008年：8.13%），較2008年下跌0.92%。

製冷劑業務業績為本集團的分部業績總額貢獻74.04%（2008年：78.68%）。經營溢利率則為6.77%，2008年則為7.89%。以本集團目前的市場地位，本集團不僅對行業具有影響力，亦有相當程度的權力。於2009年，面對銷售價格下跌壓力，本集團在行業內的主動協調和努力，再加上本集團於年內致力控制原材料及生產成本，因此在很大程度上令此分部的經營業績維持穩定。此外，本集團CDM項目及PVC對此分部業績亦有所貢獻。然而，由於國內外市場皆面對衰退，燒鹼及二氯甲烷銷售價格大幅下跌，導致此分部的經營溢利率整體下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高分子材料分部為本集團整體分部業績貢獻約24.55%(2008年：16.91%)，而經營溢利率由去年的7.30%增至9.41%。這主要由於本集團面對相關行業市場萎縮，成功加大其銷售力度，得以增大其市場份額和提升議價能力。此外，此分部之出口退稅率亦獲上調。此分部之兩大產品PTFE及HFP之經營溢利率均於本年度內錄得上升。

有機硅分部為本集團整體分部業績貢獻約1.09%(2008年：2.03%)。經營溢利率由去年的1.52%大幅下調至0.67%，這主要由於市場環境較差導致產品銷售價格降低，和原料價格攀升所致。

資本性支出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約為人民幣219,103,000元(2008年：人民幣：584,139,000元)，主要用於添置固定資產，包括本集團產業園的設備及設施。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經營現金流量強勁。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達人民幣2,245,273,000元，較2008年12月31日增加3.76%。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達人民幣853,509,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567,200,000元)。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從經營業務帶來的現金流入總額達人民幣880,672,000元(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489,143,000元現金流出(經重列))。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¹⁾為0.77(2008年12月31日：0.72(經重列))。

計及上述各項數據，加上可動用銀行結餘及現金餘額，尚未應用之銀行備用信貸額度，往來銀行之支持以及雄厚的經營現金流量，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具備充裕資源，足以償還任何債項以及提供日常營運及資本開支所需資金。

股本結構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之股本並無任何改變。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貸合計人民幣2,227,580,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2,269,792,000元)。本集團的負債比率⁽²⁾為37.96%(2008年12月31日：44.04%)。

本集團的借貸行為並無特定季節性。本集團2009年12月31日的借貸包括非流動部分(一年以上)及流動部分(一年以內)。本集團的借貸非流動部分，約人民幣626,220,000元，當中約人民幣523,798,000元須於一年以上及五年以內償還，約人民幣102,422,000元的償還期為五年以上。借貸流動部分約人民幣1,601,360,000元。本集團的借貸按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計息。於2009年12月31日，浮動利率借貸及固定利率借貸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為5.33%(2008年：6.84%)及5.76%(2008年：7.18%)。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貸的70%(2008年：56%)為定息借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借貸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分別達到約人民幣1,790,365,000元及約63,202,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37,215,000元)。

集團結構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購買山東東岳化工有限公司(「東岳化工」)3.18%之股權權益。進行收購後，東岳化工為本集團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除以上所述外，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結構沒有任何重大變化。

附註：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負債比率 = 債務淨額 / 總資本

債務淨額 = 總借貸 - 銀行結餘及現金

總資本 = 債務淨額 + 權益總額

資產抵押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賬面總值約人民幣1,027,628,000元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及預付租金(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1,508,959,000元)及以人民幣213,309,000元之銀行存款(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82,938,000元)用作本集團之借貸及應付票據的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活動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大多數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然而，自海外客戶賺取收益及向海外供應商購買機器及設備結算時均收取 / 支付外幣(主要為美元)。

本集團並無制訂任何對沖政策，管控因進行外幣交易而產生的風險。為減少持有外幣的風險，本集團經考慮不久將來的外幣付款安排後，通常會在款項收訖後隨即將外幣兌換成人民幣。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用3,829名僱員(2008年12月31日：3,649名)。本集團按業績及員工表現實施薪金政策、獎金及購股權計劃。同時提供醫療保險及退休金等福利，以確保競爭力。

另外，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符合資格的員工的長期獎勵計劃。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按本集團之表現、個人表現及可比的市場環境而釐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07年12月1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發售股份總數為523,623,000股，而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則約為1,051,549,27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於2009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已作下列用途：

- 約420.6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370.8百萬元）已用於擴展計劃，包括擴大現有廠房產能及開發新產品系列，其中：
 - 約168.2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48.3百萬元）已用於本集團製冷劑產品；
 - 約189.3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66.9百萬元）已用於本集團燒鹼產品；
 - 約63.1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55.6百萬元）已用於高分子產品；
- 約59.1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52.1百萬元）已用於本集團有關有機硅產品的建造計劃，包括在本集團產業園興建生產有機硅單體及有機硅中間體的新生產設施；
- 約157.7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39.1百萬元）已用於改良本集團產業園的設備及購置先進生產設備與設施（包括提高研發能力）；及
- 約52.6百萬港元（約等於人民幣46.4百萬元）已用作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的公司用途。

於2009年12月31日，任何未有即時用於以上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在香港及／或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持牌銀行及／或香港的金融機構作短期活期存款。

1港元 = 人民幣0.8819元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

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負責且擁有一般權力對本公司的業務進行管理及經營。下表列示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執行董事

張建宏先生，現年50歲，張先生於2006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張先生自1986年10月起已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其前身公司工作，有超過20年化工業經驗。張先生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東岳化工、東岳高分子、東岳氟硅及東岳有機硅的主席，張先生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為高級政工師。張先生於1978年至1982年在中國人民解放軍海軍服役。張先生獲得「全國青年星火帶頭人標兵」、「首屆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風雲人物」、「中國品牌國際市場十大傑出人物」、「山東省勞動模範」、「2006山東年度十大新聞人物」及香港雜誌《資本才俊》年度傑出CEO等榮譽稱號。張先生亦自2006年9月起出任中國氟硅有機材料工業協會執行委員會副主席，並會一直任職至2010年9月。

傅軍先生，現年53歲，傅先生於2006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自1996年12月起已在本集團工作，並曾為東岳化工、東岳高分子、東岳有機硅及現為東岳氟硅的董事。傅先生是新華聯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局主席兼總裁，並為馬來西亞新華聯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透過在多種業務的投資，傅先生有超過25年企業管理及業務策劃的經驗。傅先生曾任湖南省醴陵市經濟委員會副主任、湖南省醴陵市外貿局局長、湖南省工藝品進出口集團公司副總經理，現時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政協」)委員、全國工商聯副主席以及北京湖南企業商會會長。傅先生亦於2003年獲得中國職業經理人協會評為「中國十大傑出企業家」，於2003年獲得21世紀經濟報道評為「中國十大民營企業家」及被國家評為「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事業優秀建設者」。傅先生現時為在吉隆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Wang-Zheng Sdn. Bhd.的非執行董事。傅先生擁有馬來西亞新華聯集團有限公司40%權益，該公司全資擁有新華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新華聯國際」)。新華聯國際是金六福投資有限公司的主要股東，後者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

劉傳奇先生，現年60歲，於2006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自1986年10月起已在本集團及其前身公司工作，累積超過20年化工業經驗，現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東岳化工、東岳高分子、東岳氟硅、東岳有機硅及曾擔任淄博東岳氯源董事。劉先生亦曾為東岳化工總經理及現為本集團總裁。劉先生為高級政工師，曾於2002年獲淄博市工會授予「振興淄博勞動獎章」獎項。

崔同政先生，現年48歲，於2006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及首席財務官。彼自1988年11月起已在本集團及其前身公司工作，有超過20年化工業經驗，現為東岳化工及東岳氟硅的董事。崔先生亦為本集團副總裁及曾為東岳化工副總經理。崔先生獲得中國統計學院大學本科學位，並持有上海交通大學MBA專業文憑。

楊爾寧先生，現年49歲，於2006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裁。彼自2003年10月起已在本集團工作，累積超過5年化工製造業經驗，曾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東岳化工、東岳高分子、東岳氟硅、東岳有機硅、東岳金峰的董事及本公司聯營公司東營新華聯鹽業的董事。楊先生前任東岳氟硅的總經理及本集團副總裁。楊先生歷任長沙航天工業學校主任及副校長，湖南航天管理局改革委員會會長及委員，湖南航天磁電(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及中國航天科工集團68基地體改辦主任。楊先生為高級經濟師，並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公共管理項目文憑。

張建先生，現年37歲，於2006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自2006年2月起已在本集團工作。張先生在投資銀行及企業融資方面有超過10年經驗，持有中國江西財經大學經濟學及法律學士學位以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亦是金六福投資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蕭宇成先生，現年45歲。蕭先生於2007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此一直效力本集團至2009年12月31日為止。蕭先生在亞洲各地的金融業私營股本投資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加盟霸菱亞洲投資有限公司之前，蕭先生曾在香港的花旗銀行工作，擔任過美國國際集團亞洲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台灣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的直接投資部門助理副總裁。彼亦是加州聖荷西Schlumberger Technologies的高級設計工程師。蕭先生是在台灣交易所上市的帝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名公司股東的公司代表。蕭先生持有麻省理工學院的電機工程科學學士學位及哥倫比亞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岳潤棟先生，70歲。岳先生於2007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此之後任職本集團至今。岳先生在化工行業已累積逾40年經驗。岳先生曾任瀋陽化工研究院領導及技術人員、晨光化工研究院院長及成都有機硅研究中心院長。最近，岳先生出任中國藍星集團技術部經理、藍星化工科技總院院長及會長。岳先生亦為中國氟硅有機材料工業協會會長。岳先生現為成都硅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該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

劉億先生，64歲。劉先生於2007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此任職本集團至今。劉先生曾在中國環境科學研究院出任院長及在國家環境保護總局出任理事，於2006年1月退休，有多年處理環保問題經驗。劉先生並無擔任其它上市公司董事職位。

丁良輝先生 MH、FCCA、FCPA(PRACTISING)、ACA、FTIHK、FHKIoD，56歲，於2007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為執業會計師，自1987年起擔任丁何關陳會計師行之執行合夥人。丁先生為全國政協第九、十屆福建省委員會委員。丁先生前任意科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為周生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七間聯交所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五礦資源有限公司、金六福投資有限公司、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天虹紡織集團有限公司及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除上述者外，丁先生於過去3年內並無擔任其它上市公司董事職位。

高層管理人員

周光勝先生，54歲，本集團副總裁，自1988年3月起任職於本集團，負責生產、安全及環境保護。彼於1989年4月至2004年3月擔任生產部副主管及生產副總經理。彼於2004年3月至2006年3月擔任東岳化工的副總經理。自2006年3月至今，彼擔任本集團的副總裁。

張恒先生，42歲，為工程師，獲中國石油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張先生於1988年11月加入本集團，曾出任東岳高分子的總經理兼董事並曾擔任東岳化工的副總經理。現任本集團副總裁及東岳高分子的董事。彼發起若干研究項目，該等研究項目曾二度獲頒山東省科技星火獎，並多次獲頒淄博市科技星火獎及淄博市星火獎。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

王維東先生，46歲，自1996年9月起至今，任職於本集團，負責技術事宜及項目。彼現時出任東岳有機硅總經理兼董事及東岳氟硅總經理。2005年，彼獲頒「中國化工部傑出科學研究員」稱號，2006年，獲頒「全國氯鹼行業傑出工作者」稱號。王先生擁有中國文學學士學位。

于修源先生，44歲，為本集團首席工程師及技術部主管。彼自1987年2月起一直任職本集團。彼亦為中國氟硅有機材料工業協會委員及中國標準化技術委員會有機化學技術委員。彼為工程師，並已獲得化工領域的多項專業資格。1994年，彼獲頒省科技進步三等獎，1999年獲頒省科學技術星火二等獎。

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

吳國才先生，38歲，為本公司全職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兼財務總監。於2009年7月3日加入本集團。吳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整體財務申報及公司秘書事務。吳先生在財務、核數及會計方面已累積逾15年經驗。於加盟本集團前，吳先生曾於2000年7月至2008年9月擔任兩家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集團財務總監，並曾於香港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任職超過五年。吳先生於1994年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主修會計學。彼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東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及18。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績載於第32頁的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現建議向於2010年5月26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2009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35港元(約相等於每股人民幣0.031元)(2008年：0.025港元，約相等於每股人民幣0.022元)。

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山東東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東岳高分子」)及山東東岳氟硅材料有限公司(「東岳氟硅」)的派息方案，東岳高分子及東岳氟硅將分別派付於2007年12月31日前所實現的利潤人民幣56,480,000元及人民幣11,460,000元。按本公司的直接權益比例，本公司將由東岳高分子及東岳氟硅分別獲得人民幣56,480,000元及人民幣7,997,934元之現金派息。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0年5月19日至2010年5月26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若要符合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0年5月18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載於第35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會報告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2003年修訂本)計算的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1,358,485,000元，其中72,927,000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64,212,000元)已建議作為本年度末期股息。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中概無可致使本公司須按持股比例發售新股予現有股東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參與者在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幫助激勵參與者努力工作，提高效率，吸引並留用對本集團長期增長及盈利能力作出重要貢獻的人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07年11月16日的書面決議案批准及修訂)的主要條款與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相似：

- (a) 每股認購價須為首次公開發售的每股發售價；
- (b) 授出購股權須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 (c) 除已授出的購股權(詳情載於下文)外，並無再發售或授出購股權，因發售或授出購股權的權利將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終止。

董事會報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所有持有人只可以下列方式行使購股權：

行使購股權相關百分比的期間	可行使購股權的最大百分比
自股份於聯交所首次買賣日期(「上市日期」) 第一個週年日起十二個月期間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30%
自上市日期第二個週年日起十二個月期間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30%
自上市日期第三個週年日起十二個月期間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40%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購股權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2009年 12月31日 結餘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開始	行使期結束
	於2009年 1月1日 結餘	年內失效	年內行使					
董事：								
張建宏先生	10,210,909	3,063,273	—	7,147,636	2.16	2007年 11月16日	2008年 12月10日	2011年 12月10日
劉傳奇先生	9,076,364	2,722,910	—	6,353,454	2.16	2007年 11月16日	2008年 12月10日	2011年 12月10日
崔同政先生	7,374,544	2,212,364	—	5,162,180	2.16	2007年 11月16日	2008年 12月10日	2011年 12月10日
楊爾寧先生	1,701,818	510,546	—	1,191,272	2.16	2007年 11月16日	2008年 12月10日	2011年 12月10日
張建先生	567,273	170,182	—	397,091	2.16	2007年 11月16日	2008年 12月10日	2011年 12月10日
僱員：								
合計	26,605,092	7,981,525	—	18,623,567	2.16	2007年 11月16日	2008年 12月10日	2011年 12月10日
	55,536,000	16,660,800	—	38,875,200				

董事會報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估值及其相關會計政策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及3。倘主觀輸入假設的任何變動可對公平值的估計產生重大影響，則專業估值師認為購股權的估值模式不一定為購股權公平值提供可靠的計量方法。

在結算日後，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合共453,818份購股權失效。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07年11月16日以書面決議案批准的購股權計劃(「計劃」)，本公司可授出購股權(其中包括)予本公司的董事及本集團的僱員讓其認購股份，以表揚彼等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根據計劃，董事會(「董事會」)可不時酌情邀請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接納購股權以認購(與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合計)總數不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30%的本公司股份。因行使根據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惟根據載於計劃的條件獲股東進一步批准者則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獲行使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會發行予各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授出購股權要約(「要約」)必須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獲接納，並向代理支付1.00港元代價。購股權行使價將按下列最高者釐定：(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於要約日期的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根據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208,362,300股，佔於上市日期(除非獲得股東進一步批准)全部已發行股本10%。購股權的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最多達10年，而購股權的行使須受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董事會可能規定的任何授出條件所限制。除非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終止計劃，否則計劃將於2007年11月16日起計10年期間內一直生效及有效。

自採納以來，概無根據計劃向任何人士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張建宏先生(主席)

傅 軍先生

劉傳奇先生

崔同政先生

楊爾寧先生

張 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良輝先生

岳潤棟先生

劉 億先生

非執行董事

蕭宇成先生(於2009年12月31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1)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在任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三分之一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輪值退任，而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張建宏先生、岳潤棟先生及丁良輝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

建議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或建議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入股份的權利

除本年報「購股權」一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可致使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的安排。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第10至13頁。

權益披露

(a)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張建宏先生	企業權益 ¹	166,551,273 (L)	7.99 (L)
	實益權益	7,147,636 (L)	0.34 (L)
傅軍先生	企業權益 ²	731,781,818 (L)	35.12 (L)
劉傳奇先生	企業權益 ³	87,360,000 (L)	4.19 (L)
	實益權益	6,353,454 (L)	0.30 (L)
崔同政先生	企業權益 ⁴	148,852,363 (L)	7.14 (L)
	實益權益	5,162,180 (L)	0.25 (L)
楊爾寧先生	實益權益	1,191,272 (L)	0.06 (L)
張建先生	實益權益	397,091 (L)	0.02 (L)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張建宏先生持有 Dongyue Team Limited 的全部權益，故張先生被視為於 Dongyue Team Limited 持有的 166,551,273 股股份 (L) 中擁有權益。
- (2) 該等股份由新華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新華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為由傅軍先生擁有 40% 權益的馬來西亞新華聯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 (3) 該等股份由劉傳奇先生全資擁有的 Dongyue Wealth Limited 直接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於 Dongyue Wealth Limited 持有的 87,360,000 股股份 (L) 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崔同政先生持有 Dongyue Initiator Limited 的全部權益，故崔先生被視為於 Dongyue Initiator Limited 持有的 148,852,363 股股份 (L) 中擁有權益。
- (5) L：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擁有權益的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新華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¹⁾	731,781,818 (L)	35.12 (L)
馬來西亞新華聯集團有限公司	企業權益 ⁽¹⁾	731,781,818 (L)	35.12 (L)
國際金融公司	實益權益	141,818,182 (L)	6.81 (L)
Dongyue Team Limited	實益權益 ⁽²⁾	166,551,273 (L)	7.99 (L)
Dongyue Initiator Limited	實益權益 ⁽³⁾	148,852,363 (L)	7.14 (L)
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企業權益 ⁽⁴⁾	108,000,000 (L)	5.18 (L)
中國銀行有限公司	企業權益 ⁽⁴⁾	108,000,000 (L)	5.18 (L)
Central SAFE Investments Limited	企業權益 ⁽⁴⁾	108,000,000 (L)	5.18 (L)
Fulland Enterprises Corp.	實益權益 ⁽⁴⁾	108,000,000 (L)	5.18 (L)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新華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新華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為由傅軍先生擁有40%權益的公司馬來西亞新華聯集團有限公司擁有。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張建宏先生持有Dongyue Team Limited的全部權益，故張先生被視作擁有Dongyue Team Limited所持有166,551,273股股份(L)的權益；
-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崔同政先生持有Dongyue Initiator Limited的全部權益，故崔先生被視作擁有Dongyue Initiator Limited所持有148,852,363股股份(L)的權益。
- (4) 108,000,000股股份由Fulland Enterprises Corp.直接持有，而Fulland Enterprises Corp.為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為中國銀行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而中國銀行有限公司則為Central SAFE Investments Limited的附屬公司。
- (5) L：好倉

(c) 於2009年12月31日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權益

下列本集團成員公司以外的人士直接及／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附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本公司附屬公司名稱	該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	權益性質	佔有關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百分比
東岳氟硅	山東省高新技術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	16.78%
淄博東岳氯源有限公司	山東省高新技術投資有限公司(附註)		
內蒙古東岳金峰氟化工有限公司 〔東岳金峰〕	赤峰金峰銅業有限公司 〔赤峰金峰銅業〕	公司	49%
山東東岳有機硅材料有限公司 〔東岳有機硅〕	淄博宏達礦業有限公司	公司	16%
廣東東岳氟材料有限公司	廈門滙廣源	公司	40%
山東東岳硅橡膠有限公司 〔東岳硅橡膠〕	高爾特硅橡膠制品(南京) 有限公司〔高爾特硅橡膠〕	公司	45%
赤峰華昇礦產有限公司	赤峰金峰銅業	公司	20%

附註：山東省高新技術投資有限公司擁有東岳氟硅的16.78%權益，即相對擁有淄博東岳氯源有限公司的100%權益。因此，山東省高新技術投資有限公司間接擁有淄博東岳氯源有限公司超過10%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2009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在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的權益。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有關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年度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應佔的購買及銷售百分比如下：

購買

— 最大供應商	15.24%
— 五大供應商(合併計算)	39.37%

銷售

— 最大客戶	8.03%
— 五大客戶(合併計算)	19.26%

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逾5%的任何股東於上述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列如下：

2009年的持續關連交易

		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I) 向赤峰金峰銅業採購硫酸、電及蒸汽的架構協議 (「赤峰協議」)	(i)	271	25
(II) 向東營新華聯鹽業有限公司(「東營新華聯鹽業」) 採購工業鹽的架構協議(「東營新華聯鹽業協議」)	(ii)	33	16
(III) 向高爾特硅橡膠供應有機硅中間體及有機硅橡膠 的架構協議	(iii)	247	26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i) 訂立赤峰協議的目的是生產無水氟化氫(本集團用以生產製冷劑及含氟物高分子材料的主要原材料)。赤峰金峰銅業因為身為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東岳金峰的主要股東而成為關連人士。赤峰金峰銅業與東岳金峰簽立日期為2008年5月3日的經修訂赤峰協議，根據該協議，赤峰金峰銅業同意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間內向本集團供應硫酸、電及蒸汽。

硫酸、電及蒸汽的購買價格乃由協議方參考硫酸、電及蒸汽當時之市價，以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經公平磋商後訂立，並須由本集團於一個月之信貸期內以支票或匯款的方式，按一般商業條款向赤峰金峰銅業支付。經修訂的赤峰協議並無條文規定本集團向赤峰金峰銅業獨家採購硫酸、電及蒸汽。

- (ii) 訂立東營新華聯鹽業協議的目的是本集團生產燒鹼。東營新華聯鹽業因為身為本公司其中一位執行董事傅軍先生的聯繫人及本公司其中一名控股股東新華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的聯繫人而成為關連人士。東營新華聯鹽業與東岳氟硅簽立日期為2008年5月3日的經修訂東營新華聯鹽業協議，根據該協議，東營新華聯鹽業同意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間內向本集團供應工業鹽。

工業鹽的購買價格乃由協議方參考工業鹽當時之市價，以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經公平磋商後訂立，並須由本集團於一個月之信貸期內以支票或匯款的方式，按一般商業條款支付。經修訂的東營新華聯鹽業協議並無條文規定本集團向東營新華聯鹽業獨家採購工業鹽。

- (iii) 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東岳有機硅及東岳硅橡膠於2008年12月3日與高爾特硅橡膠簽訂供應協議，自2008年12月3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向高爾特硅橡膠供應有機硅中間體及有機硅橡膠(「供應協議」)。高爾特硅橡膠為東岳硅橡膠之主要股東，因此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高爾特硅橡膠就有機硅中間體及有機硅橡膠應向本集團支付的購買價格乃由協議方參考有機硅中間體及有機硅橡膠當時的市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須以支票或匯款的方式，按一般商業條款支付。供應協議並無條文規定本集團向高爾特硅橡膠獨家供應有機硅中間體及有機硅橡膠。

成立東岳硅橡膠旨在從事生產及加工下游有機硅產品業務。同時，為貫徹本集團的策略，本集團將於時機成熟時擴大下游有機硅產品的生產規模。隨著本集團有機硅單體產能的擴張，有機硅的深加工規模亦會拓展。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可推動本集團善用生產設施，並可透過買賣有機硅中間體及有機硅橡膠賺取收入，為本集團帶來合理回報。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關連交易乃(a)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b)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按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給予獨立第三方或由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條款進行；及(c)按監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根據屬公平及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委聘本公司核數師，以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協定程序。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規定，就該等程序向董事會匯報其查證工作。

於2008年5月3日，東岳金峰與錫林浩特市通和礦業有限責任公司(「錫林通和」)訂立經修訂框架協議(「經修訂錫林通和採購協議」)，據此錫林通和已同意在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間內向本集團供應螢石。由於錫林通和是東岳金峰的主要股東，經修訂錫林通和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經修訂錫林通和採購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8年5月5日的公告內。

在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由於(a)在年內向赤峰金峰銅業出售其於東岳金峰的股權，導致錫林通和不再擁有東岳金峰任何股權；及(b)本集團在相關出售事項前並無訂立任何該等交易，故此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不再是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足夠公眾持股量。

結算日後事項

報告期後，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核數師

自本公司註冊成立起，其財務報表一直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直至其於2009年5月29日告退為止。同日起，本公司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建宏

中華人民共和國，2010年4月15日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肩負為股東創造價值及帶來最大回報的使命，同時履行其企業責任。為此，本公司矢志提升及保持最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已頒佈香港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守則於上市發行人在2005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生效。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採納及改進各項程序及文書處理方式，詳情載於本報告。除偏離關於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規則外，本公司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納及一直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有關偏離詳情載於本報告下文相關段落。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和監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主管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性方針和表現。董事會轉授權力和責任予本集團管理人員，以管理本集團。此外，董事會亦已轉授若干責任予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蕭宇成先生由2009年12月31日起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職外，董事會的結構並無任何變動，現時由九名董事組成，其成員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張建宏先生(主席)
傅軍先生
劉傳奇先生
崔同政先生
楊爾寧先生
張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良輝先生
岳潤棟先生
劉億先生

董事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至12頁「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履歷」一節。

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逾四分之一(於2009年12月31日及其後逾三分之一)。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條的規定，本公司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財務管理相關專業知識。董事會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之獨立身分發出的年度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指引，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董事會定期會面，商討本集團整體策略以及營運與財務表現，並審閱及批准本集團年度及中期業績以至重大財務及資本事項。於回顧年度，曾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如下：

	出席／舉行 董事會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張建宏先生(主席)	5/5
傅軍先生	0/5
劉傳奇先生	2/5
崔同政先生	5/5
楊爾寧先生	2/5
張建先生	3/5
非執行董事：	
蕭宇成先生	3/5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良輝先生	3/5
岳潤棟先生	3/5
劉億先生	1/5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處理之事項主要涉及本集團整體策略、年度及中期業績、內部監控、股息政策、資本及財務事務。董事會已將本集團之日常業務營運委派高級管理人員負責，並受董事會監管。

董事會會議定於大約每季度舉行一次，另會按業務需要舉行。召開董事會會議一般會給予全體董事最少十四天通知，以便彼等有機會將討論事項納入會議議程內。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編製會議議程及確保妥為遵守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議程及隨附董事會文件一般在董事會會議擬舉行日期前最少一天送呈全體董事。所有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存管，並於任何董事發出合理通知後，在任何合理時間供彼查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

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張建宏先生目前身兼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令本集團更能貫徹強勢領導，且在業務策劃上更具效益。此外，董事會認為，在由多名經驗豐富且具才幹的人士所組成董事會密切監控下，此職權結構不會影響權力平衡。董事會對張先生充滿信心，並深信現時安排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最為有利。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董事會目前並無設立提名委員會，故新董事的委任乃由董事會整體考慮及決定。董事會認為，預期新任董事應具備有關範疇的專業知識，為本公司作出貢獻，且有足夠時間參與本公司的決策程序。然而，董事會於回顧年度並無委任任何新董事。

董事有固定任期。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年期至2010年12月31日為止約三年。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年期至2009年12月31日為止約兩年。於該等委任書在2009年12月31日屆滿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立新委任書，年期由2010年1月1日起計為期兩年。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於各股東大會按照章程細則條文輪值告退。因此，全體董事均須依據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並重選連任。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並書面制定具體職權範圍，各委員會的主席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為進一步提升獨立性，各委員會均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劉億先生（委員會主席）、丁良輝先生及張建宏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其中包括檢討本集團有關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結構，批准全體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包括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僱員及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及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 舉行委員會會議次數
委員會成員：	
劉億先生	0/1
丁良輝先生	1/1
張建宏先生	1/1

會議批准了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此外，委員會成員商討並審視了本集團的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薪酬政策及架構。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委員會主席，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財務管理相關專業知識)、劉億先生及岳潤棟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年報及賬目及半年度報告及賬目，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及委聘條款。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就此提供建議。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各成員的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舉行委員會 會議次數
委員會成員：	
丁良輝先生	3/3
劉億先生	1/3
岳潤棟先生	3/3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本集團有關代表亦曾出席該等會議。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舉行的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已履行以下各項工作：

- 商討及審閱審核工作、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於提交董事會批准前審閱年報／中期報告、賬目及相關的業績公佈；
- 批准外聘核數師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提供審核服務的酬金及其相關委聘條款；
- 檢討外部審核結果、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上市規則及有關財務申報的法定守規事項；及
- 就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的審核與外聘核數師進行審核前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2010年4月15日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商討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的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然後才呈交董事會批准。

董事及外聘核數師各自的責任

董事負責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財務報表。外聘核數師則負責根據審核結果，對董事編製的財務報表出具獨立意見，並僅向本公司股東報告，除此之外不可作其他用途。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全權負責為本集團維持穩健奏效的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包括設立管理架構及其職權範圍，確保充分有效運用本集團資源，以助本集團實現業務目標、避免本集團資產遭非法挪用或出售，及確保會計紀錄得以妥善保存，並可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對外發放。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以就本集團之業務營運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透過一間專業會計公司，完成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本集團內部監控的年度評估審閱。其主要包括本集團若干業務營運，並跟進本集團上年度的主要的監控不足之處。未發現重大問題，惟有可予改進的地方。該專業會計公司的所有建議將會妥為跟進，以確保在一段合理期間內付諸實施。

企業管治常規報告

外聘核數師的酬金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提供審核服務的酬金總額約為港幣1,522,000元(約人民幣1,340,000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提供許可非審核服務的酬金總額為港幣250,000元(約人民幣220,000元)，作為審閱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的費用。

審核委員會建議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建議已獲董事會同意，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建宏

中華人民共和國，2010年4月15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東岳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第32至81頁所載東岳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0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主要會計政策概要以及其他闡釋附註。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公平地呈列本綜合財務報表。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持與編製及真實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作出切合情況的合理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負責根據吾等的審核工作就本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根據吾等的委聘協定條款向閣下作為團體呈報吾等的意見，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吾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道德要求，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工作，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涉及進行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披露事項的審核憑證的程序。所選擇的程序視乎核數師的判斷而定，包括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評估有關風險時，核數師會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切合情況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就該實體內部監控的成效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的審核憑證足以及適合用作吾等審核意見的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0年4月15日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	3,544,447	3,962,159
銷售成本		(3,024,006)	(3,286,355)
毛利		520,441	675,804
其他收入	7	32,347	46,188
分銷及銷售開支		(154,742)	(162,946)
行政開支		(154,442)	(247,923)
融資成本	8	(113,447)	(179,959)
所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1,016	425
除稅前溢利		131,173	131,589
所得稅抵免	9	22,796	6,789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0	153,969	138,378
下列各方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5,303	120,747
非控股股東		(11,334)	17,631
		153,969	138,378
每股盈利	13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0.08	0.0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09年12月31日

	附註	12月31日		1月1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3,243,681	3,421,976	3,200,309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30,366	47,509	53,375
預付土地租金		9,716	54,369	67,350
預付租金	16	207,786	206,267	198,868
無形資產	17	6,533	8,789	10,69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14,874	14,058	9,633
可供出售投資	19	21,593	6,000	6,000
遞延稅項資產	20	75,293	96,723	54,513
		3,709,842	3,855,691	3,600,741
流動資產				
存貨	21	430,015	487,257	455,601
預付租金	16	6,182	5,910	5,54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659,384	595,941	412,639
可收回稅項		12,033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213,309	82,938	606,447
銀行結存及現金	23	853,509	567,200	1,455,583
		2,174,432	1,739,246	2,935,811
流動負債				
應付股東款項	24	—	—	781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1,213,278	970,133	2,097,689
借貸	26	1,601,360	1,430,800	1,246,829
稅項負債		9,851	7,245	48,699
遞延收入	27	7,535	8,042	8,578
		2,832,024	2,416,220	3,402,576
流動負債淨額		(657,592)	(676,974)	(466,76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52,250	3,178,717	3,133,97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09年12月31日

	附註	12月31日		1月1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197,854	197,854	197,515
儲備		1,816,792	1,701,052	1,648,04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14,646	1,898,906	1,845,560
非控股股東		230,627	264,951	235,437
總權益		2,245,273	2,163,857	2,080,997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7	173,013	172,239	160,211
遞延稅項負債	20	7,744	3,629	—
借貸	26	626,220	838,992	892,768
		806,977	1,014,860	1,052,979
		3,052,250	3,178,717	3,133,976

第32至第81頁之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2010年4月15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張建宏先生
董事

崔同政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法定盈餘儲備	本公司擁有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應佔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股東 人民幣千元
2008年1月1日結餘	197,515	1,168,345	2,657	(32,210)	176,952	99,389	232,912	1,845,560	235,437	2,080,99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120,747	120,747	17,631	138,378
轉撥	—	—	—	—	—	12,271	(12,271)	—	—	—
已發行股份	339	6,966	—	—	—	—	—	7,305	—	7,305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202)	—	—	—	—	—	(202)	—	(202)
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與 非控股股東交易	—	—	—	—	(19,604)	—	—	(19,604)	19,604	—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4,068	4,068
已派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11,789)	(11,789)
已付股息	—	—	—	—	—	—	(73,953)	(73,953)	—	(73,953)
確認股權結算之以 股份支付款項	—	—	19,053	—	—	—	—	19,053	—	19,053
2008年12月31日結餘	197,854	1,175,109	21,710	(32,210)	157,348	111,660	267,435	1,898,906	264,951	2,163,85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165,303	165,303	(11,334)	153,969
轉撥	—	—	—	—	—	28,329	(28,329)	—	—	—
增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12,941)	—	—	(12,941)	(13,059)	(26,000)
退回非控股股東股本	—	—	—	—	—	—	—	—	(3,080)	(3,080)
已派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6,851)	(6,851)
已付股息	—	—	—	—	—	—	(45,923)	(45,923)	—	(45,923)
確認股權結算之以 股份支付款項	—	—	9,301	—	—	—	—	9,301	—	9,301
2009年12月31日結餘	197,854	1,175,109	31,011	(32,210)	144,407	139,989	358,486	2,014,646	230,627	2,245,273

附註：

(a) 合併儲備來自於2006年完成之集團重組。

(b) 於2007年11月16日，本公司購回所有早前已發行每股面值0.1美元之普通股275,000,000股，而該等購回普通股與於該日期之所有法定但未發行股本一併註銷。同日，藉增設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普通股，將法定股本增至400,000,000港元。於2007年11月15日，向現時股東發行275,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普通股。購回金額超過已發行新股面值之款額直接計入資本儲備。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收購額外權益確認為與非控股股東之交易，因此產生之相關折讓／溢價直接於資本儲備列賬／支銷。

(c)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及相關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須將相等於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之除稅後溢利10%之適當金額撥入法定盈餘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為股東權益之一部分，當其結餘達到相當於註冊資本50%之金額，則毋須進一步分配。根據中國公司法，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填補過往虧損、增加生產及業務營運或以兌換方式增加資本。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31,173	131,589
調整項目：			
融資成本		113,447	179,959
利息收入		(7,920)	(21,069)
遞延收入變現		(8,042)	(8,578)
(收回)已確認的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139)	2,414
折舊及攤銷		389,565	350,343
撥回預付租金		5,909	5,541
股權結算之以股份支付支出		9,301	19,053
(轉回)撇減存貨		(2,144)	25,897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1,016)	(42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1,759	94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625,893	684,818
存貨減少(增加)		59,386	(57,553)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56,804)	(185,716)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24,874	(684,630)
遞延收入增加		8,309	20,070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961,658	(223,011)
已付利息		(119,900)	(192,886)
清潔發展機制(「CDM」)項目退回稅項	9	55,794	-
已付所得稅		(16,880)	(73,246)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80,672	(489,14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償還預付(預付)土地租金		36,953	(328)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368,656)	(994,003)
購買無形資產		(880)	(960)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15,593)	—
已收利息		7,920	21,069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30,371)	523,509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200	—
向第三方發放含利息借款		(342,150)	—
第三方償還含利息借款		341,650	—
增購聯營公司權益		—	(4,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70,927)	(454,713)
融資活動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	35	(26,000)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630	630
非控股股東注資		—	4,068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	7,103
借貸所得款項		2,143,882	1,965,713
應付股東款項減少		—	(781)
償還借貸		(2,186,094)	(1,835,518)
已付股息		(45,923)	(73,953)
已派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息		(6,851)	(11,789)
退回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本		(3,080)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3,436)	55,47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286,309	(888,383)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67,200	1,455,583
年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即：			
銀行結存及現金		853,509	567,2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6年7月24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股份於2007年12月1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分銷及銷售製冷劑、高分子、有機硅及其他。此外，本集團成立山東東岳HFC-23分解項目(「東岳CDM項目」)以分解本集團生產過程中產生的若干溫室氣體，從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657,592,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676,974,000元)。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計及內部產生資源及未動用之可動用銀行信貸約人民幣1,996,550,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1,765,300,000元)(見附註26)，本集團於可見未來將有能力於其財務負債到期時悉數償還有關款項。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以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2007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之投資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進金融工具之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嵌入式衍生工具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協議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之淨投資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讓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2008年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惟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2009年頒佈有關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之
	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會計準則(續)

除以下披露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財政年度及過往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只影響呈列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經修訂)提出更改多個專用名稱(包括修改財務報表之標題)及財務報表格式和內容的變動。

另外，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經修訂)令本集團重新分類綜合財務報表內之項目，因而於2008年1月1日呈列第三份綜合財務狀況表，詳情載於附註36。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惟仍未生效之新訂及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08年5月之改進的一部分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4月之改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之披露 ⁶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比較披露的有限寬免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⁶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分派非現金資產予擁有人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償還金融負債 ⁵

¹ 於2009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09年7月1日及2010年1月1日(如適用)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的修訂本

³ 於2010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0年2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0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2011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201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為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開始時或之後之業務合併之入賬。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母公司於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之入賬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有關準則將於2013年1月1日起生效，並可提早應用。該準則規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應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i)以旨在收取約定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持有；及(ii)具有純粹為支付尚未償還本金額之本金及利息之約定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則按公平值計量。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會計準則(續)

只影響呈列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續)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另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規管一間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藉以從該實體之業務獲取利益，則為擁有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生效日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止(視乎情況而定)計入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必要時予以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部的重大交易、結餘及收支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綜合入賬的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中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乃與本集團的權益分開呈列。資產淨值中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包括於原業務合併日期該等權益金額及自合併日期起非控股股東所佔權益變動。適用於非控股股東的虧損若超出非控股股東於附屬公司權益之權益，乃分配至本集團的權益，惟若非控股股東有具約束力的責任，並能作出額外投資以彌補虧損，則屬例外。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以購買法列賬。收購成本乃按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公司控制權而給予之資產、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股本工具三者於交換日期之公允值總和，另加業務合併直接應佔之任何成本計量。被收購公司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載確認條件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值確認，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待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歸類為待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則按公允值減銷售成本確認及計算。

收購所產生商譽乃確認為資產，並初步按成本(即業務合併成本高於本集團於已確認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淨公允值權益之數額)計量。倘於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於被收購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淨公允值權益高於業務合併成本，則高出數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於被收購公司之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權益初步按非控股股東於所確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允淨值比例計量。

聯營公司權益

聯營公司為投資者具有重大影響而並非附屬公司或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之實體。投資者有參與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之重大影響力，但未能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並就本集團於收購後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扣除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後的變動作出調整)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當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相當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本質上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淨額部分之長期權益)時，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進一步虧損。本集團僅就本集團代表該聯營公司所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所作付款而計提應佔額外虧損撥備及確認負債。

任何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差額確認為商譽。有關商譽計入投資之帳面值而非個別評估減值。而投資之整個帳面值乃作為單一資產評估減值。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歸類為任何構成於聯營公司投資之部份帳面值之資產(包括商譽)。撥回任何減值虧損乃按投資於隨後增加之可回收金額確認。

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超出收購成本之任何差額，在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損益表確認。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損益會與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對銷。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算，並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應收的款項，已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貨品銷售於交付貨品及轉移所有權時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時間基準參考未提取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累計，有關利率指準確地透過金融資產預計可用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款貼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倘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嫁予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初步於租賃開始時按彼等之公平值或(如較低)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為本集團之資產。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入為融資租賃承擔。租賃付款於融資費用及租賃承擔間分攤，以至就負債餘額達致固定利率。財務費用於損益表直接扣除。

經營租賃付款於有關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作為促使訂立經營租賃獎金的已收及應收利益，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的減項。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直接源自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而該等資產需要一段長時間方可供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借貸成本會撥充該等資產成本部分，直至該資產大致上可供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尚未用於合資格資產之特定借貸作短期投資賺取之投資收入，於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按匹配基準，於本集團將有關補助擬補償之有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間內，於損益表中確認。有關可折舊資產之政府補助，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表。其他政府補助乃於與有關補助擬補償之有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相匹配之期間內確認為收益。作為已發生之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就給予本集團即時財政支持目的，且無日後相關成本之應收政府補助，乃於成為應收之期間內於損益表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有權享有供款的服務時作為開支予以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中所報溢利不同，此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從未課稅或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採用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生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為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帳面值及用以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之差額而確認之稅項。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按很可能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扣稅之應課稅溢利時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首次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之投資而引致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因與有關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利益並預期可在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帳面值於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確認期間的適用稅率(以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生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算，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對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項結果。遞延稅項於損益表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時除外，於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即外幣)進行的交易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即有關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按交易日期的通行匯率記錄。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項目乃按當日的通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為單位及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通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計算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確認。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之用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乃於考慮估計剩餘價值後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撥備以撇銷成本。

在建工程包括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後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至物業、機器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此等資產的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該資產時所產生的任何盈虧(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的帳面值的差額計算)會計入取消確認該項目期內的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預付租金

預付租金指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支付租賃土地權益的款項，於有關土地租賃期內撥入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且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作出撥備。相反，不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帳面值的差額計量，並在資產終止確認時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確認。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產生期內確認為開支。

因發展(或內部項目發展階段)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在滿足所有以下條件時方予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從而使其可供使用或銷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該無形資產從而使其可供使用或銷售之意向；
- 使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如何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有否足夠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以完成其發展，並使用及銷售此無形資產；及
- 能夠可靠衡量於開發無形資產時其應佔的支出。

就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的金額為無形資產首次符合確認條件當日起所產生的支出款項。倘並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予確認，發展支出會於產生期內在損益表扣除。

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並按與所收購無形資產相同之基準單獨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算。直接應佔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交易成本(於損益表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值內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扣除(按適用)。於損益表直接應佔按公平值收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成本，即時在損益表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歸類為兩個類別中之一個類別，包括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有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方法進行確認或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要求在市場規則或慣例通常約定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於初步確認時準確地透過金融資產預計可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日後現金收款(包括已付或已收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一部分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貼現至帳面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確認，有關利息收入列入損益淨額內。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性質金融資產，而其在活動市場並無報價。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稅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請參閱下文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會計政策)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以及與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關連且必須以交付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方式結算之衍生工具，乃於報告期末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接受減值跡象評估。若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就其他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延遲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就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的資產其後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之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至超逾90日之平均信貸期之次數增加，以及與應收帳款逾期有關之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時，在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並按資產帳面值與按原訂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為按資產帳面值與以類似金融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量。該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所有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帳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減少，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帳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目而減少。撥備賬目之帳面值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倘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與撥備賬目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之款項計入損益表。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減少可以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聯，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乃於損益表撥回，惟限於撥回減值當日資產帳面值不高於不確認減值情況下攤銷成本之數額。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在損益表內撥回。

金融負債及股本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义予以分類。

股本工具是證明在扣除其所有負債後本集團在資產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一般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準確地透過金融負債預計可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日後現金支付貼現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股東款項、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貸)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股本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的股本工具於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按已收所得款項入賬。

取消確認

金融資產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時，或金融資產被轉讓且本集團已轉出金融資產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的帳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損益的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訂明的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取消確認。已取消確認金融負債的帳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在損益表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檢討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虧損跡象。倘若存在此種跡象，將估計有關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此外，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及尚不可使用之無形資產均每年作出減值測試，倘於任何時間有此顯示，其將被減值。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價值低於其帳面值，則該資產之帳面值將相應減至可收回價值之水準。減值虧損均即時列作開支。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資產的帳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惟增加的帳面值不得超過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帳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股權結算之以股份支付交易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參考於授出日期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而釐定所獲服務的公平值於歸屬期間股權(購股權儲備)相應增加以直線法列作開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修訂其對預計最終歸屬購股權的數目。於歸屬期間修訂估計(如有)的影響在損益表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行使購股權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數目將轉撥至保留溢利。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失效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之前已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金額將繼續保留於購股權儲備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並不容易從其他來源顯示的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對估計修訂之期間構成影響，則有關修訂於此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對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均構成影響，則修訂乃於檢討及未來期間確認。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具有重大風險將引致於下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帳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呆壞賬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附註3所列的會計政策評估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釐定減值撥備。該判斷建基於客戶信貸記錄及當時市況。因此，管理層定期審核債務人的結算狀況，並重估撥備是否充足。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的管理層釐定機器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此項估計建基於所預測的產品壽命週期及設備的經濟壽命，並可能因技術革新和競爭對手因應行業衰退周期而採取的行動而有重大改變。當可使用年期低於先前估計年期，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撇銷或撇減已停用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

遞延稅項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很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暫時差異、稅項虧損或稅項抵免，則確認與若干暫時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當預期的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額時，該等差額會影響於估計改變期間遞延稅項資產和稅項的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及財務風險管理宗旨及政策

(a)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業務，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爭取利益有關方回報最大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上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已於附註26披露的借貸、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含股本、股份溢價、儲備及保留盈利)。

董事按每半年一次的基準審閱資本架構。作為是項審閱的部分，董事會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項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b) 金融工具的種類

	12月31日		1月1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存及現金)	1,679,326	1,144,078	2,379,601
可供出售投資	21,593	6,000	6,000
	1,700,919	1,150,078	2,385,601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3,376,692	3,146,807	3,714,770

(c)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稅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應付股東款項、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貸。此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附註披露。此等金融工具的相關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低此等風險的政策載述於下文。管理層負責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承擔，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執行適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及財務風險管理宗旨及政策(續)

(c)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而大多數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然而，本集團自海外客戶賺取收益及向海外供應商購買機器及設備結算時均收取外幣(主要為美元)。

本集團並無制訂任何對沖政策，管控因進行外幣交易而產生的風險。為減少持有外幣的風險，本集團經考慮不久將來的外幣付款安排後，通常會在款項收訖後隨即將外幣兌換成人民幣。

於報告日，本集團的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298,453	259,966	437,215	486,766

於2009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年度除稅後溢利將上升／下降人民幣13,876,000元，主要因為換算以美元呈列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以美元呈列之貸款的匯兌盈虧。

於2008年12月31日，如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年度除稅後溢利將下降／上升人民幣22,680,000元，主要因為換算以美元呈列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美元借貸的匯兌盈虧。

(ii)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定息借貸。浮息借貸使本集團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貸70%(2008年：56%)為定息借貸。

浮息借貸於2009年12月31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5.33%(2008年：6.84%)。於2009年12月31日，如浮息借貸的利率上升／下跌25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本年度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597,000元(2008年：人民幣1,741,000元)，主要由於浮息借貸的利率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及財務風險管理宗旨及政策(續)

(c)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i) 信貸風險管理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不包括預付款項)的帳面值指本集團所承擔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措施的目標在於控制可收回款項的潛在風險。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存放於中國境內多家管理層認為信貸質素高的主要金融機構。

本集團亦訂有政策確保產品銷售予具有適當信貸紀錄的客戶，而本集團亦會評估客戶的信貸紀錄及財務實力以及考慮相關客戶的過往交易紀錄。客戶一般獲授少於90日的信貸期，而本集團一般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或任何信用增級。有關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帳齡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管理層定期根據該等付款紀錄、逾期時間、財務實力及有否存在交易爭議，對能否收回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進行整體及個別評估。

(i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在控制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控制並維持管理層視為能足以應付本集團營運所需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水平。管理層監察銀行借款之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本集團依賴銀行借貸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的銀行借貸額度約為人民幣1,996,550,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1,765,300,000元)，詳情載列於附註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及財務風險管理宗旨及政策(續)

(c)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載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年期詳情，列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之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均已列於表格內。

	加權平均 利率 %	1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1至3 個月 人民幣千元	4個月 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 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之帳面值 人民幣千元
2009年12月31日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 股東款項	—	5,105	—	—	—	—	5,105	5,105
應付帳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	583,692	232,241	328,074	—	—	1,144,007	1,144,007
借貸								
— 定息	5.76	91,372	203,971	1,122,312	177,518	—	1,595,173	1,550,859
— 浮息	5.19	170,028	18,718	73,481	388,225	105,563	756,015	676,721
		850,197	454,930	1,523,867	565,743	105,563	3,500,300	3,376,692
	加權平均 利率 %	1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1至3 個月 人民幣千元	4個月 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 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之帳面值 人民幣千元
2008年12月31日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	473	—	—	—	—	473	473
應付附屬公司 非控股股東款項	—	3,488	—	—	—	—	3,488	3,488
應付帳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	514,476	182,880	175,698	—	—	873,054	873,054
借貸								
— 定息	7.18	67,393	402,855	715,547	151,509	—	1,337,304	1,277,516
— 浮息	6.84	16,665	99,619	176,940	644,581	167,211	1,105,016	992,276
		602,495	685,354	1,068,185	796,090	167,211	3,319,335	3,146,8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來自貨品銷售的收益。

本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自2009年1月1日起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披露準則，規定須按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申報基準識別經營分部，有關基準由總營運決策人定期檢討，從而將資源分配至分部及評估其表現。相反，先前所用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申報)則要求實體以風險回報法識別兩組分部(業務及地區)。過往，本集團首要申報方式為業務分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呈報分部須以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項下確定的首要呈報分部為基準重新設定。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亦無改變計量分部損益的基準。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呈報分部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如下：

2009年

	製冷劑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高分子 人民幣千元	有機硅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	2,390,550	666,793	419,107	67,997	—	3,544,447
分部間之銷售	403,627	—	—	—	(403,627)	—
總收益—分部收益	2,794,177	666,793	419,107	67,997	(403,627)	3,544,447
分部業績	189,262	62,770	2,791	814	—	255,637

分部業績與綜合除稅前溢利及綜合溢利之對賬如下：

未分配企業開支(淨額)		(12,033)
融資成本		(113,447)
所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1,016
除稅前溢利		131,173
所得稅抵免		22,769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53,969

附註：包括東岳CDM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2008年

	製冷劑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高分子 人民幣千元	有機硅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	2,688,411	745,988	430,514	97,246	—	3,962,159
分部間之銷售	521,631	—	—	—	(521,631)	—
總收益—分部收益	3,210,042	745,988	430,514	97,246	(521,631)	3,962,159
分部業績	253,309	54,449	6,527	7,671	—	321,956

分部業績與綜合除稅前溢利及綜合溢利之對賬如下：

未分配企業開支(淨額)	(10,833)
融資成本	(179,959)
所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425
除稅前溢利	131,589
所得稅抵免	6,789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38,378

附註：包括東岳CDM項目

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在並無分配不予分配其它收入、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酬、所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及融資成本下各分部的業績。這是向總營運決策人呈報資料的基準，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用途。

分部間之銷售乃按現行市價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實體整體披露：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之兩個年度各年概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的10%以上。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來客戶之收益按客戶地區詳情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513,341	2,480,630
日本	287,069	240,736
韓國	113,824	122,359
印度	70,288	38,593
阿聯酋	26,353	50,964
泰國	19,344	40,237
新加坡	44,282	66,488
馬來西亞	17,003	21,867
非洲	33,153	62,948
歐洲	188,825	213,977
美國	137,695	266,081
其他國家／地區	93,270	357,279
小計	1,031,106	1,481,529
	3,544,447	3,962,159

所有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實體整體披露：(續)

其他分部資料

2009年

	製冷劑 人民幣千元	高分子 人民幣千元	有機硅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溢利或虧損包括 以下金額：					
物業、機器及 設備折舊	270,861	66,480	45,455	3,633	386,429
無形資產攤銷	2,476	—	616	44	3,136
收回已確認的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5,947)	—	—	(192)	(6,139)
已確認為開支之 研究及開發成本	621	4,614	572	—	5,807
(轉回)撇減存貨	(804)	(1,379)	—	39	(2,144)
出售物業、機器及 設備虧損(收益)	3,402	(1,609)	—	(34)	1,759
撥回預付租金	3,233	629	2,008	39	5,909

2008年

	製冷劑 人民幣千元	高分子 人民幣千元	有機硅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溢利或虧損包括 以下金額：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28,910	72,077	41,986	4,506	347,479
無形資產攤銷	2,367	—	434	63	2,864
已確認的應收款項減值 虧損(收回之減值虧損)	3,105	(811)	—	120	2,414
已確認為開支之研究及 開發成本	1,281	9,779	411	—	11,471
撇減存貨	3,344	—	22,496	57	25,897
出售物業、機器及 設備虧損	87	—	—	7	94
撥回預付租金	2,644	841	2,012	44	5,5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 與開支項目有關	11,129	11,681
— 與資產有關(附註27)	8,042	8,578
利息收入	7,920	21,069
匯兌收益淨額	1,082	—
其他	4,174	4,860
	32,347	46,188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用作研究活動開支，在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8. 融資成本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借款	114,884	172,129
其他借貸	5,016	21,811
借貸成本總額	119,900	193,940
減：撥充資本數額	(6,453)	(13,981)
	113,447	179,959

年內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於一般借貸中產生，乃將合資格資產開支乘以加權平均資本化比率每年5.52%(2008年：7.64%)。

9. 所得稅抵免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	17,457	31,792
— 過去年度超額撥備	(10,004)	—
— CDM項目所獲溢利之企業所得稅豁免產生退回(附註)	(55,794)	—
	(48,341)	31,792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附註20)	25,545	(38,581)
	(22,796)	(6,7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所得稅抵免(續)

附註：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局於2009年3月23日發出通知，內容有關CDM之企業所得稅政策。根據通知，CDM項目所得收益可自有關項目開始賺取CDM收益起及自首個獲利年度起首三年免繳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享有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企業所得稅豁免」)。此企業所得稅豁免自2007年1月1日起追溯應用。該金額指就截至2007年及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CDM項目所得收益所支付並已於2009年向本集團退回的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獲豁免所得稅，且不受其他法域的稅項所限。

本年度稅項抵免與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之除稅前溢利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31,173	131,589
以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附註a)	32,793	32,897
不可課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8,780)	(350)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的稅項影響	(254)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項影響	2,780	16,320
稅項豁免的稅項影響(附註b)	(11,694)	(15,065)
稅務優惠的稅項影響(附註c)	—	(40,495)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29,467	—
利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7,310)	—
CDM項目所獲溢利之企業所得稅豁免	(55,794)	—
過去年度超額撥備	(10,004)	—
其他法定所得稅率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	(2,980)
中國附屬公司可供分派盈利的遞延稅項(附註d)	6,000	3,629
其他	—	(745)
本年度稅項開支	(22,796)	(6,7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所得稅抵免(續)

附註：

- (a) 25%適用企業所得稅率指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山東東岳化工有限公司(「東岳化工」)、山東東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東岳高分子」)及淄博東岳氯源有限公司的相關所得稅率。
- (b)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山東東岳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山東東岳有機硅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為外資企業，過往年度已獲中國內地有關稅務機關批准，於抵銷所有承過往年度結轉的未逾期稅務虧損後的首個獲利年度開始，豁免首兩年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減免25%企業所得稅的50%。因此，於2008年，山東東岳氟硅材料有限公司的稅率為12.5%，而山東東岳有機硅材料有限公司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彼等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率為12.5%。
- (c) 稅務優惠指收購合資格物業、機器及設備時的稅項抵免。
- (d)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出財稅字2008第1號文件，中國實體自2008年1月1日起所產生溢利中分派的股息，須根據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27條以及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第91條之規定繳納企業所得稅。附屬公司未分派收益之遞延稅負債為人民幣6,000,000元(2008年：人民幣3,629,000元)已計入年內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之盈虧。

1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7,804	93,671
酌情花紅	6,350	5,440
退休福利	5,104	7,051
股權結算之以股份支付開支	9,301	19,053
其他員工福利	8	—
總員工成本(a)	88,567	125,215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667,983	2,947,464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86,429	347,479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3,136	2,864
核數師酬金	2,354	4,10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82)	2,442
(收回)已確認的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139)	2,414
已確認為開支之研究及開發成本	5,807	11,471
(轉回)撇減存貨	(2,144)	25,897
撥回預付租金	5,909	5,54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1,759	94

附註(a)： 以上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薪酬

向十名(2008 : 十名)董事每人已付或應付薪酬如下 :

	2009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股權結算之 以股份 支付開支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建宏先生	96	204	2,700	20	1,739	—	4,759
劉傳奇先生	96	204	2,700	24	1,546	—	4,570
崔同政先生	96	154	950	12	1,256	5	2,473
楊爾寧先生	96	184	—	—	285	—	565
傅軍先生	96	—	—	—	—	—	96
張建先生	96	—	—	—	95	—	191
非執行董事							
蕭宇成先生	77	—	—	—	—	—	77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良輝先生	211	—	—	—	—	—	211
岳潤棟先生	96	—	—	—	—	—	96
劉億先生	96	—	—	—	—	—	96
	1,056	746	6,350	56	4,921	5	13,134

	2008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股權結算之 以股份 支付開支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建宏先生	120	106	2,174	20	3,781	—	6,201
劉傳奇先生	120	106	2,174	24	3,361	—	5,785
崔同政先生	120	68	772	12	2,736	—	3,708
楊爾寧先生	120	360	320	—	546	—	1,346
傅軍先生	120	—	—	—	—	—	120
張建先生	120	—	—	—	182	—	302
非執行董事							
蕭宇成先生	120	—	—	—	—	—	1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良輝先生	218	—	—	—	—	—	218
岳潤棟先生	120	—	—	—	—	—	120
劉億先生	120	—	—	—	—	—	120
	1,298	640	5,440	56	10,606	—	18,040

附註：酬情花紅乃按董事個人表現釐定。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以招攬其加盟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金或離職補償。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任何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僱員薪酬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當中，三名(2008年：四名)為本公司董事，其薪酬已於上文附註11中披露。其餘兩名(2008年：一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	500	166
酌情花紅	1,300	657
退休計劃供款	17	10
股權結算之以股份支付開支	950	911
其他福利	9	3
	2,776	1,747

各董事薪酬介乎以下組別：

	2009年 僱員人數	2008年 僱員人數
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2	—
人民幣1,500,000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	1

13.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65,303	120,747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083,623	2,083,603

由於本公司2009年及2008年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均高於股份平均市價，故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行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股息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確認派付的股息：2008年末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 (2008年：2007年末期股息每股0.04港元)	45,923	73,953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已建議約72,927,000港元(每股0.035港元)之末期股息(2008年：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52,091,000港元(每股0.025港元)，惟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08年1月1日	518,023	2,472,208	21,311	131,364	527,822	3,670,728
添置	86,550	101,951	3,930	4,239	373,200	569,870
轉撥	99,118	623,567	25	4,977	(727,687)	—
出售時撇銷	—	(1,939)	(353)	—	—	(2,292)
於2008年12月31日	703,691	3,195,787	24,913	140,580	173,335	4,238,306
添置	16,810	40,617	3	716	152,377	210,523
轉撥	52,134	203,262	158	1,227	(256,781)	—
出售時撇銷	—	(1,819)	(190)	(2,269)	—	(4,278)
於2009年12月31日	772,635	3,437,847	24,884	140,254	68,931	4,444,551
累計折舊						
於2008年1月1日	50,486	367,514	9,291	43,128	—	470,419
本年度開支	39,428	280,575	2,235	25,241	—	347,479
出售時撇銷	—	(1,434)	(134)	—	—	(1,568)
於2008年12月31日	89,914	646,655	11,392	68,369	—	816,330
本年度開支	31,127	332,469	2,654	20,179	—	386,429
出售時撇銷	—	(1,017)	(180)	(692)	—	(1,889)
於2009年12月31日	121,041	978,107	13,866	87,856	—	1,200,870
帳面淨值						
於2009年12月31日	651,594	2,459,740	11,018	52,398	68,931	3,243,681
於2008年12月31日	613,777	2,549,132	13,521	72,211	173,335	3,421,976
於2008年1月1日	467,537	2,104,694	12,020	88,236	527,822	3,200,309

於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若干房屋建築物尚未辦理房產證，帳面值約為人民幣76,191,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35,23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採用直線法於下列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折舊，將其成本攤銷至餘值：

樓宇	20年
機器及設備	5至10年
汽車	5年
傢具及裝置	5年

本集團已抵押樓宇、機器及設備帳面值約人民幣82,159,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114,735,000元)及人民幣927,632,000元(2008年12月31日：1,295,434,000元)，為本集團所獲一般銀行信貸作擔保。

16. 預付租金

本集團之預付租金為報告所作的分析如下：

	12月31日		1月1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為報告所作的分析如下：			
即期部分	6,182	5,910	5,541
非即期部分	207,786	206,267	198,868
	213,968	212,177	204,409

結餘已包括本集團正就中期租賃土地領取土地使用證之預付租金人民幣14,095,000元(2008年12月31日：無)。

該金額指於中國為期20至50年之中期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已抵押預付租金帳面總值約人民幣17,837,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98,790,000元)，為本集團所獲一般銀行信貸作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專有技術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08年1月1日	18,159	77	18,236
添置	960	—	960
於2008年12月31日	19,119	77	19,196
添置	880	—	880
於2009年12月31日	19,999	77	20,076
攤銷			
於2008年1月1日	7,535	8	7,543
本年度開支	2,856	8	2,864
於2008年12月31日	10,391	16	10,407
本年度開支	3,133	3	3,136
於2009年12月31日	13,524	19	13,543
帳面值			
於2009年12月31日	6,475	58	6,533
於2008年12月31日	8,728	61	8,789
於2008年1月1日	10,624	69	10,693

本集團所有無形資產均向第三方購買。以上無形資產均具確定之可用年期，並按直線法分別於5年至10年(專有技術)及3年至5年(電腦軟件許可證)攤銷。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月31日		1月1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一家非上市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應佔收購後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扣除已收股息	13,633	13,633	9,847
	1,241	425	(214)
	14,874	14,058	9,6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成立國家	主要營業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本集團持有 之註冊資本 %	所持 投票權比例 %	主要業務
東營新華聯鹽業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20	20	製造及銷售鹽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05,865	105,141
總負債	27,211	31,343
淨資產	78,644	73,798
聯營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資產	74,370	70,290
收益	31,910	36,523
本年度溢利	5,078	2,125
本年度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 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016	425

19. 可供出售投資

	12月31日		1月1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列帳	21,593	6,000	6,000

上述非上市投資是指對在中國註冊成立的私人實體及金融機構進行的投資，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其原因是合理公平值的估算範圍很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遞延稅項

為作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遞延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為財務報告所作的遞延稅結餘分析如下：

	12月31日		1月1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資產	75,293	96,723	54,513
遞延稅負債	(7,744)	(3,629)	—
	67,549	93,094	54,513

本年度主要遞延稅資產(負債)之確認及增減如下：

遞延稅資產(負債)	中國附屬 公司可供 分派溢利 人民幣千元	折舊撥備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預付租金的 政府補貼 人民幣千元	收購合資格 物業、機器 及設備稅務 抵免及稅項 虧損 人民幣千元	資本化利息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1月1日	—	11,241	9,603	38,098	—	(11,286)	6,857	54,513
盈虧(扣除)計入(附註9)	(3,629)	2,589	670	(919)	40,495	(2,112)	1,487	38,581
於2008年12月31日	(3,629)	13,830	10,273	37,179	40,495	(13,398)	8,344	93,094
已付預扣稅	3,629	—	—	—	—	—	—	3,629
盈虧(扣除)計入(附註9)	(6,000)	(6,903)	(247)	(777)	(10,036)	1,277	(6,488)	(29,174)
於2009年12月31日	(6,000)	6,927	10,026	36,402	30,459	(12,121)	1,856	67,549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的未使用稅項虧損約為人民幣122,421,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33,793,000元)。由於不確定有關集團實體的應課稅溢利是否可用未動用稅項虧損抵扣，所以沒有就該等確認遞延稅資產。該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虧損約人民幣4,553,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33,793,000元)及人民幣117,868,000元(2008年12月31日：無)分別將於2014及2015年到期。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中國附屬公司由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溢利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綜合財務報表內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盈利約人民幣92,158,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54,435,000元)應佔的臨時差額計提遞延稅項，原因是本集團能控制臨時差額的撥回的時間，及有可能臨時差額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遞延稅資產(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存貨

	12月31日		1月1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消耗品	231,071	244,696	230,921
在製品	63,956	43,118	35,846
製成品	134,988	199,443	188,834
總計	430,015	487,257	455,601

22.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月31日		1月1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帳款	607,857	493,940	319,571
減：呆賬準備	(4,744)	(14,361)	(11,974)
	603,113	479,579	307,597
原材料預付款項	31,699	99,791	84,019
應收增值稅	5,980	—	6,618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8,592	16,571	14,405
	659,384	595,941	412,639

應收帳款包括於2009年12月31日達人民幣329,827,000元之應收票據(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303,871,000元)。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少於90日，應收票據一般於90日至180日到期。根據報告期末發票日期，應收帳款的帳齡分析如下：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508,423	406,572
91日至180日	91,250	69,741
181日至365日	3,869	8,984
1年至2年	743	680
2年至3年	63	138
超過3年	3,509	7,825
	607,857	493,940

在承接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調查新客戶的信譽及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量和確定客戶的信用額度。客戶的信用額度和信用評級每年覆核兩次。97%(2008年：99%)沒有過期或未減值之應收帳款擁有信譽調查的良好信用評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結餘包括總帳面值共約為人民幣12,733,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73,007,000元)之賬款，於報告日為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就其減值虧損作出撥備。本集團並未就此等結餘獲得任何擔保或信用增級。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91日至180日	9,075	69,741
181日至365日	3,658	3,266
	12,733	73,007

由於未有重大信用質量變化並認為該些金額仍可收回，本集團未對以上金額提供減值撥備。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等金額屬良好的信用質量。

呆帳撥備變動：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4,361	11,974
已確認的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2,414
年內收回金額	(6,139)	—
撇銷為不能收回的金額	(3,478)	(27)
年終結餘	4,744	14,361

以上撥備為被視為不能收回的應收帳款的完全減值。

應收帳款包括一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約人民幣15,890,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其帳齡在90日以內。該聯營公司一般獲授少於90日的信貸期。本集團在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並無就此作出撥備。

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本集團應收帳款載列如下：

	美元 千
於2009年12月31日	20,788
於2008年12月31日	23,9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

為應付票據作擔保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213,309,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82,938,000元)，因此被分類為流動資產。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及現金按浮動利率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之加權平均實際利率於2009年12月31日分別為1.98%(2008年：3.57%)及0.36%(2008年：0.69%)。

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本集團銀行結存載列如下：

	美元 千
於2009年12月31日	22,921
於2008年12月31日	14,145

24. 應付股東款項

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5.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月31日		1月1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帳款	827,023	426,272	983,846
預收款項	54,855	51,593	114,373
應付職工薪酬(附註a)	96,776	70,642	86,319
CDM項目應付款項(附註b)	115,131	179,725	250,827
物業、機器及設備應付款項	65,619	147,348	591,327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	53,874	94,553	70,997
總計	1,213,278	970,133	2,097,689

附註：

(a) 於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及2008年1月1日，應付職工薪酬包括一項就中國附屬公司員工撥備約人民幣40,499,000元、人民幣41,095,000元及人民幣40,132,000元。撥備金額乃按相關社保相關國家法規釐定，並按基數乘以社保比率計算。社保基數乃僱員在前一年度平均工資，不得少於當地社保局每年頒佈的下限。

(b) 根據中國相關法規，CDM項目的65%所得款項乃屬於中國政府所有，本集團已代表中國政府收取該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付帳款包括於2009年12月31日達到人民幣451,600,000元之應付票據(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70,880,000元)。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帳款的帳齡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240,163	102,777
31日至90日	101,785	148,536
91日至180日	415,791	123,143
181日至365日	15,279	43,172
1年至2年	54,005	8,644
	827,023	426,272

應付帳款包括一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約人民幣零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473,000元)，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款項約人民幣5,105,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3,488,000元)，帳齡乃於30日以內。彼等提供之一般信貸期為六個月。

26. 借貸

	12月31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1月1日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	1,449,356	1,448,893	1,223,659
有抵押銀行貸款	417,526	460,517	492,973
無抵押其他貸款	5,000	18,509	56,680
有抵押其他貸款	355,698	341,873	366,285
	2,227,580	2,269,792	2,139,597
須於以下期限內償還的帳面值：			
一年內	1,601,360	1,430,800	1,246,829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331,163	272,713	218,017
多於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92,635	412,358	674,751
超過五年	102,422	153,921	—
	2,227,580	2,269,792	2,139,597
減：列於流動負債下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1,601,360	1,430,800	1,246,829
一年後到期款項	626,220	838,992	892,768

於2009年12月31日，借貸包括人民幣431,814,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460,660,000元)及人民幣341,410,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341,73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及持有本公司6.81%的股東提供的借貸，由本集團帳面總值約人民幣1,009,791,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1,410,169,000元)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及帳面總值約人民幣17,837,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98,790,000元)的預付租金作為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借貸(續)

本集團定息借貸風險及合約到期日(或重新定價日)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貸		
一年內	1,381,959	1,147,136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68,900	62,140
多於兩年但不超過三年	—	68,240
	1,550,859	1,277,516

此外，本集團之浮息借貸按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借貸利率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重新定價，利息每3至12個月重新定價。

實際利率(相等於約定利率)範圍如下：

	2009年	2008年
實際利率：		
定息貸款	2.59%至 8.51%	3.31%至 9.71%
浮息貸款	2.45%至 6.91%	5.31%至 7.65%

本集團相關集團實體以功能貨幣外之貨幣呈列的借貸載列如下：

	美元 千
於2009年12月31日	63,020
於2008年12月31日	71,221

年內，本集團取得新貸款人民幣2,143,882,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1,965,713,000元)。所得款項主要用於本集團營運及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

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未使用銀行信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到期	1,435,550	1,745,300
超過一年到期	561,000	20,000
	1,996,550	1,765,3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政府對確認為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的研究項目和租賃土地預付款項的補貼。

政府補貼會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用年期間轉撥至損益表。年內遞延收入的增減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80,281	168,789
添置	8,309	20,070
轉撥盈虧	(8,042)	(8,578)
於12月31日	180,548	180,281

為報告所作的分析如下：

即期部分	7,535	8,042
非即期部分	173,013	172,239
	180,548	180,281

28.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08年及2009年1月1日及2009年12月31日	4,000,000	382,2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08年1月1日	2,080,000	197,515
發行認購股份(附註)	3,623	339
於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	2,083,623	197,854

附註：作為公開發售本公司股份的一部份而在2007年11月16日授出的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導致本公司於2008年1月3日發行及配發3,623,000股每股發售價2.16港元的普通股。

本公司透過發行3,623,000股普通股，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7,305,000元，有關股份的繳足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為約人民幣339,000元及約人民幣6,96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股份支付交易

本公司公開招股前之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2007年11月16日通過的決議案所採納，其首要目的為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並將於2011年12月10日屆滿。公開招股前之購股權計劃下，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2009年12月31日，公開招股前之購股權計劃下的已授出及尚未行使股份數目為38,875,200(2008年12月31日：55,536,000)，相當於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87%(2008年12月31日：2.67%)。

30%購股權於上市日期第一週年起可有行使期12個月，30%購股權於上市日期第二週年起可有行使期12個月，而40%購股權則於上市日期第三週年起可有行使期12個月。每股行使價為2.16港元。

董事會亦於2007年11月16日通過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截至本報告期末，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之指定類別詳情如下：

購股權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授予日期 公平值
授予主要董事之購股權					
購股權 A	16/11/2007	16/11/2007 至 10/12/2008	10/12/2008 至 10/12/2009	2.16 港元	0.740 港元
購股權 B	16/11/2007	16/11/2007 至 10/12/2009	10/12/2009 至 10/12/2010	2.16 港元	0.748 港元
購股權 C	16/11/2007	16/11/2007 至 10/12/2010	10/12/2010 至 10/12/2011	2.16 港元	0.756 港元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購股權 D	16/11/2007	16/11/2007 至 10/12/2008	10/12/2008 至 10/12/2009	2.16 港元	0.620 港元
購股權 E	16/11/2007	16/11/2007 至 10/12/2009	10/12/2009 至 10/12/2010	2.16 港元	0.658 港元
購股權 F	16/11/2007	16/11/2007 至 10/12/2010	10/12/2010 至 10/12/2011	2.16 港元	0.687 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股份支付交易(續)

以下列表披露2009年年內之購股權變動：

購股權類別	於2009年					於2009年
	1月1日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年內屆滿	尚未行使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購股權 A	7,999	—	—	—	7,999	—
購股權 B	7,999	—	—	—	—	7,999
購股權 C	10,664	—	—	—	—	10,664
購股權 D	8,662	—	—	—	8,662	—
購股權 E	8,662	—	—	—	—	8,662
購股權 F	11,550	—	—	—	—	11,550
	55,536	—	—	—	16,661	38,875
2009年年終時可行使						16,661
加權平均行使價						2.16 港元

以下列表披露2008年年內之購股權變動：

購股權類別	於2008年					於2008年
	1月1日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年內屆滿	尚未行使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購股權 A	7,999	—	—	—	—	7,999
購股權 B	7,999	—	—	—	—	7,999
購股權 C	10,664	—	—	—	—	10,664
購股權 D	8,849	—	—	187	—	8,662
購股權 E	8,849	—	—	187	—	8,662
購股權 F	11,800	—	—	250	—	11,550
	56,160	—	—	624	—	55,536
2008年年終時可行使						16,661
加權平均行使價						2.16 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股份支付交易(續)

購股權乃以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式定價。模式的輸入值如下：

	公開招股前之 購股權計劃
股價	2.16港元
行使價	2.16港元
預期波幅	35.2%
預計年期	3年
預期股息率	2.9%
無風險利率	3.6%

預期波幅乃根據一系列可比較公司十年來每週或可用最長股份波幅記錄而釐定。該模式的預計年期已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以及行為考慮因素之影響而調整。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相關的確認支出為人民幣9,301,000元(2008年：人民幣19,053,000元)。

30. 資本承擔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償還的資本承擔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已訂約收購但在綜合財務報表內尚未撥備的物業、機器及設備資本支出	116,155	120,309

31. 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付經營租賃最低租金款項： 物業、機器及設備	4,059	2,5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租賃承擔(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於報告日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訂立日後最低租金款項，其到期的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148	1,737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977	6,947
超過五年	40,073	28,066
	54,198	36,750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土地應付之租金。租約經商討平均為期20年，而租金則平均按三年期釐定。

32.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以下關連人士交易：

(a) 購買原材料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24,503	79,750
聯營公司	16,272	16,970
	40,775	96,720

(b) 銷售貨品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26,291	60,908

(c) 借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	5,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關連人士交易(續)

(d) 已付及應付利息開支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持有本公司6.81%的本公司股東	13,294	21,842

(e)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9,153	7,378
退休福利	65	56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	5,397	10,606
其他員工福利	8	—
	14,623	18,040

33. 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210,523,000元(2008年：人民幣569,870,000元)之中人民幣65,619,000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147,348,000元)於期末並無以現金支付，並計入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見附註25)。

3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在中國的僱員乃中國各個地方政府營運的國家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須向計劃供款若干百分比(按薪酬成本計算)以對計劃提供資金。本集團的唯一責任是對特定計劃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或登記/ 營運地點/ 國家	所持股份 類別	已發行/註冊繳足 普通\股本 千元	本公司持有權益擁有權比例				本公司所持投票權 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東岳高分子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641,360元	100.00	100.00	—	—	100.00	100.00	製造及銷售聚四氟 乙烯
東岳化工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340,000元	—	96.82	100.00	—	100.00 (附註)	96.82	製造及銷售製冷劑
山東東岳氟硅 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400,000元	69.79	69.79	13.43	13.43	83.22	83.22	製造及銷售甲烷 氯化物
淄博東岳氯源 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00元	—	—	83.22	83.22	83.22	83.22	製造及銷售液氯和 燒鹼
山東東岳有機硅 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650,000元	84.00	84.00	—	—	84.00	84.00	製造及銷售有機硅 材料
內蒙古東岳金峰 氟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元	—	—	51.00	51.00	51.00	51.00	製造及銷售無水 氟化氫
廣東東岳氟化學 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8,620元	—	—	60.00	60.00	60.00	60.00	製造及銷售無水 氟化氫
山東東岳硅橡膠 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0元	—	55.00	55.00	—	55.00	55.00	製造及銷售硅橡膠
赤峰華昇礦產 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元	—	80.00	80.00	—	80.00	80.00	製造及銷售螢石

於年終，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所有中國附屬公司均為國內企業。

附註：2009年內，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6,000,000元，增購東岳化工3.18%股本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比較數字

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報：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 其他虧損約人民幣27,097,000元，及匯兌虧損約人民幣24,561,000元，已重新分類至行政開支；及
- 利息收入約人民幣21,069,000元，已重新分類為其他收入。

綜合財務狀況表

- 約人民幣47,509,000元已自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款項重新分類為非流動資產項下之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預付款項，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個別披露；
- 約人民幣54,369,000元已自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款項重新分類為非流動資產項下之土地租金預付款項，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個別披露；
- 約人民幣5,910,000元已自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租金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租金，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個別披露；及
- 約人民幣8,042,000元已自非流動負債項下之遞延收入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項下之遞延收入，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個別披露。

五年財務概要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05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1,946,313	2,815,568	6,536,552	5,594,937	5,884,274
負債總額	(1,520,010)	(2,290,505)	(4,455,555)	(3,431,080)	(3,639,001)
	426,303	525,063	2,080,997	2,163,857	2,245,2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0,962	311,416	1,845,560	1,898,906	2,014,646
非控股股東	245,341	213,647	235,437	264,951	230,627
	426,303	525,063	2,080,997	2,163,857	2,245,273

財務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5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684,761	2,005,932	2,684,721	3,962,159	3,544,447
銷售成本	(1,312,896)	(1,577,483)	(2,050,044)	(3,286,355)	(3,024,006)
毛利	371,865	428,449	634,677	675,804	520,441
其他收入	19,557	15,924	43,248	46,188	32,347
分銷及銷售開支	(71,858)	(94,450)	(120,356)	(162,946)	(154,742)
行政開支	(104,470)	(123,327)	(158,539)	(247,923)	(154,442)
融資成本	(46,624)	(68,021)	(107,675)	(179,959)	(113,447)
所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171)	18	(214)	425	1,016
除稅前溢利	168,299	158,593	291,141	131,589	131,173
所得稅抵免/(開支)	(18,350)	(17,336)	(42,311)	6,789	22,796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 總額	149,949	141,257	248,830	138,378	153,969
下列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6,464	82,702	208,306	120,747	165,303
非控股股東	73,485	58,555	40,524	17,631	(11,334)
	149,949	141,257	248,830	138,378	153,969

五年財務概要

附註：

- (1)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6年7月24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於2006年9月7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屬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07年11月26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上述重組後的本集團被視為由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持續存在實體。因此，年報本節載列的財務資料按合併基準編製，猶如本公司於各有關年度而非自2006年9月7日起一直是本集團屬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本集團截至2005年及2006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的業績包括自2005年1月1日起或自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起或自收購生效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績。本集團於2005年12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已結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有關的年度結算日的資產和負債。

- (2) 年報本節所載列的若干財務業績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呈報方式的變動。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Offshore Incorporation (Cayman) Ltd.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山東省
淄博市
東岳氟硅材料產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262號
鵬利中心1501室

網址

www.dongyuechem.com

董事

執行董事

張建宏先生(主席)
傅軍先生
劉傳奇先生
崔同政先生
楊爾寧先生
張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良輝先生
岳潤棟先生
劉億先生

公司秘書

吳國才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吳國才先生

授權代表

傅軍先生
吳國才先生

審核委員會

丁良輝先生(主席)
岳潤棟先生
劉億先生

薪酬委員會

劉億先生(主席)
丁良輝先生
張建宏先生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桓台分行
中國山東省
淄博市桓台縣
興桓路48號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桓台分行
中國山東省
淄博市桓台縣
張北路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桓台分行
中國山東省
淄博市桓台縣
建設路134號

法律顧問

張岱樞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股份代號

189